关于加强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的提案办理结果清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提 案 号：2024第67①号 提案提出时间：2023年12月28日  提 案 人：周于智  主办单位：市场监督管理局  协办单位： | |
| 建议1 | 多部门联动齐抓共管。 |
| 当年完成的事项 | 盐池县食药安办联合教体局、公安局、卫健局、市场监管局联合制发的《盐池县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，建立校园周边基本信息台账，积极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工作，进一步明确了任务分工、工作措施和时间节点，全面压紧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校园周边食品安全工作步伐稳、职责清、问题准。 |
| 当年推动的工作 | 联合印发《盐池县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，联合多部门开展学校食品安全监管。 |
| 建议2 | 严把食品市场准入关。 |
| 当年完成的事项 | 建立健全校园周边食品台账，排查食品经营底数184家，将餐饮店、食品销售店，食品安全风险等级均评为D级。结合春秋季开学等关键时间节点、夏季高温天气时段加大对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力度，通过联合检查、现场检查方式，对辖区内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进行全覆盖督导检查，重点检查小商店场所卫生、主体资格、索证索票、进货查验、食品标签以及是否向未成年人售烟售酒等情况，小餐饮店进货来源渠道是否正规、索证索票制度有无落实、后厨环境是否卫生、从业人员健康证是否在有效期内、食品是否按要求进行储存、有无销售或使用过期食品(原料)等情况，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经营、销售变质过期食品、销售带有恐怖、迷信、低俗、色情等性质的玩具和“三无”食品等违法行为，进一步督促经营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严把食品安全质量关。共出动执法人员110人，检查校园周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30家次，整改问题32处，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2个。 |
| 当年推动的工作 | 建立健全校园周边食品台账，排查食品经营底数184家，将校园餐饮店、食品销售店，食品安全风险等级均评为D级纳入重点监管范围。 |
| 建议3 | 大力度开展知识宣传。 |
| 当年完成的事项 | **一是**加强宣传教育，推进社会共治。执法人员深入走访经营户，通过讲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有关规定，悉心宣传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的相关法律法规，进一步宣传、引导、劝导商户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相关政策，向经营户发放、张贴“校园周边禁售酒类商品”宣传标志，要求经营户在店内醒目位置张贴“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”警示标语，并自觉做到不向未成年人出售酒类商品，共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依托12345、12315服务热线平台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鼓励社会各界参与校园食品安全监督，努力营造人人关心、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共治氛围，共同筑牢食品安全防线，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**二是**春秋开学季联合教育局开展校园食堂食品安全检查，实现39家学校食堂春秋季检查全覆盖，全力守护校园食品安全，同时组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管理人员、后厨从业人员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，进一步增强校园食品安全人员管理水平与从业人员食品安全意识。深入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活动，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讲座、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等活动5场次，积极向广大师生普及食品安全知识、营养健康常识等内容，鼓励广大学生养成关注食品安全知识、光盘行动、健康饮食、拒绝垃圾食品的良好习惯，在宣传中提升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 |
| 当年推动的工作 |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，推进社会共治。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有关规定宣传进校园周边经营户。销售店内全部张贴“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”标语。二是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、宣传进学校5场次，有效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人员管理水平与从业人员食品安全意识，提升了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|